

**关于同意通过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离子膜烧碱品质优化及储存技术和配套公用工程节能改造
项目环保设施调试公告**

我司离子膜烧碱品质优化及储存技术和配套公用工程节能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竣工，具备调试条件。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十一条中“除按照国家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通过其他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二）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特此公布本项目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

调试开始日期：2024年06月01日；预计调试结束日期：2024年06月30日止。调试过程可能适当延期，但最长不超过12个月。

